

中共安徽省委党史研究室 / 编

安徽

农村改革

口述史

安徽农村改革口述史

中共安徽省委党史研究室 编

中共党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安徽农村改革口述史/安徽省委党史研究室编著.—
北京：中共党史出版社，2006.12
(安徽省农村改革丛书)
ISBN 7-80199-575-9

I . 安... II . 安... III . 农村经济—经济体制改革—安徽
IV . F327.5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119150 号

安徽省农村改革丛书

书 名：安徽农村改革口述史

作 者：安徽省委党史研究室
责任编辑：李青建
出版发行：中共党史出版社
社 址：北京市海淀区芙蓉里南街 6 号院 1 号楼
邮 编：100080
经 销：新华书店
印 刷：安徽江淮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787×1092 1/16
字 数：347 千字
印 张：23
印 数：1—5000 册
版 次：2006 年 12 月第 1 版
印 次：2006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80199—575—9
定 价：80.00 元(共二册)

此书如有印刷质量问题，请与中共党史出版社发行部联系
电话：82517249, 82517244

审 稿： 聂皖辉
主 编： 周言久
副主编： 汪志敏 刘俊基
编 辑： 汪志敏 夏和朋 方 昊
牛 毅 杨继祥

目 录

农业“三改”与责任田

安徽农业合作化运动.....	王光宇	3
安徽土地改革和农村早期改革的一些情况.....	金玉言	10
安徽农业三项改革.....	王光宇	16
关于责任田.....	王光宇	21
安徽责任田的兴衰.....	陆德生	27
责任田是救命田.....	金玉言	47
同心保荐责任田 ——忆中共符离区委上万言书.....	关德明	52

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

安徽农村改革是怎么搞起来的.....	万里	69
关于推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的问题.....	张劲夫	88
关于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	王光宇	98
包产到户、包干到户的前前后后.....	王郁昭	105
安徽农村改革的兴起.....	陆子修	138
凤阳大包干.....	陈庭元	149
宣城县实行包产到户的情况.....	朱景本	171
固镇县推行农业生产责任制的经过.....	陈复东	179
阜阳地区乡镇企业发展的经过.....	陈复东	186
关于家庭承包制的产生与发展.....	周曰礼	197

安徽农村实行家庭联产承包 责任制的一些情况.....	吴昭仁	219
安徽农村改革初期的一些情况.....	辛生	226
来安县前郢队分田单干的经过.....	狄黑龙江	241
金寨县林业改革的前前后后.....	郑鸿章	251
肥西县山南公社实行包产到户的经过.....	汤茂林	259
凤阳县马湖公社推行包产到组、联产 联质记工责任制的经过.....	詹绍周	269
肥西县山南公社推行包产到户责任制 的前前后后.....	王立恒	286
金寨县金桥村的林业责任制.....	熊登凯	295
凤阳县小岗村包干到户的 一些情况.....严俊昌、严宏昌、严立学等		302

农村税费改革

安徽农村税费改革的一些情况.....	吴昭仁	317
太和县税费改革.....	邹新华	329
五河县三轮税费改革.....	汤民强	342
后记		363

农业“三改”与责任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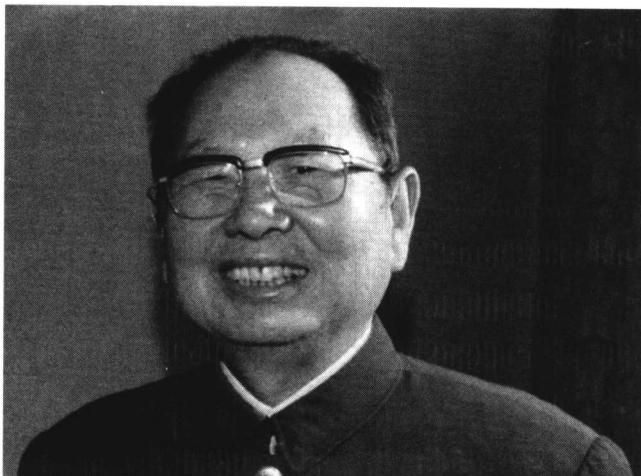
王光宇 口述

安徽农业合作化运动

周言久：光宇

老，您是安徽的元老。您在安徽长期分管农业工作，亲自参与了安徽农业改革的各项工作，为安徽农业改革和发展作了重要贡献。对新中国建立后历史发展的重大事件最有发言权。我们根据中央党史研究

室的要求，近期准备编一本安徽农业改革方面的口述史资料。约请当年亲自参与、亲身经历的老领导和当事人回忆当时的情况，通过你们的口述，我们整理成文。事前，我们列了个提纲，请您在谈的时候，



* 王光宇同志当年任安徽省农村工作部部长。

不要受提纲的限制，尽可能讲详细些、具体些，我们把这些重要的资料整理出来编书出版，留给后人。

王光宇：我是1952年5月1日调来安徽省委工作的。我首先谈谈安徽的农业合作化运动。

土地改革以后，农民中普遍存在着个体和集体两种积极性。他们要求合作，特别是一些贫困户、困难户，这是必然的趋势。1953年，党中央先后做出《关于农业生产互助合作的决议》和《关于发展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决议（草案）》两个决议。实际上，新中国建立初期农村某些地区就已经开始有互助合作组织了，特别是老解放区。1951年我在阜阳地委工作时，阜阳地区就已经有了一些互助合作组织。开始，民间自发组织的互助组有“临时性互助组”、“季节性互助组”、“常年性互助组”三种形式。中央决议出台后，这些互助组织发展得就更快了、更广泛了。

1952年5月起，我任安徽省委秘书长，1954年3月起任省委农村工作部部长。那时农村工作的重点是“土地改革”。1953年12月16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发展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决议》。这个《决议》很全面，我省根据《决议》精神开始试办“农业合作社”即“初级社”。试办初期，我们在每个县都设有试验点。“初级社”比“互助组”的形式提高了，政策性也增强了。“初级社”的性质主要为股份制：土地入股，劳动力评分，耕牛、农具折价归公或租用。由于“常年性互助组”有了一定的基础，因此多数“初级社”是在“常年性互助组”的基础上试办起来的。当时试办的规模很小，有的十来户办一个，有的一个村庄办一个。当时中央农工部对各省办“初级社”的数量是有计划要求的。由于农民的积极性很高，从1954年开始，全省农村出现了大办“初级社”的热潮，因此“初级社”的发展速度很快，随之也

出现了一些“自发社”。当时省委对“自发社”不是很赞成，政策对待上也有区别，但是没有干预，任其发展。基层干部对“自发社”也有歧视，叫它“私生子”。那时基层办事比较规矩，很守纪律。1954年5月至7月份安徽发生特大洪水，我省境内长江、淮河干堤先后溃决，灾情很大，8月份长江无为大堤安定街江坝决口，淹没农田400余万亩。由于洪灾的原因，省委的主要精力都放在抗洪救灾工作上，此时的“初级社”主要由各地自己在搞，因此发展速度受到影响，当年办“初级社”没有出现大的问题，只是出现了一些“自发社”。1954年全国各地实际办“社”速度超出了原定计划，特别是浙江省办“社”速度太快，超出计划太多。安徽当时还好，速度、数量都还适中。中央农工部看到这些问题，想减慢发展速度。当时曾希圣同志在浙江，我1954年因生病在上海做手术。1955年5月初，我赶到浙江曾希圣处，从报纸上看到全国每天都有人退“社”，当时中央农工部制定出一定的缩减数字，我们对此



合肥市郊魏岗乡农民在新分得的田地上插标。

很有看法。后来中央农工部在北京召开会议，研究了两个计划：一个是发展“快”的数字，一个是发展“慢”的数字。安徽省由傅大章、张立治二位副局长参会，他们两人不敢做主制定计划，就打电话回来请示。那时李世农副书记在家，他也作不了主，又打电话到浙江向曾希圣同志请示。当时我正在曾希圣处休养，电话是我接的。我接了电话后就向曾希圣同志汇报，曾希圣同志说：“安徽比较平稳，我们暂时不动。”因此我们省执行的是“快”的计划。从试办“初级社”到发展成为“高级社”，安徽搞的比较好，所谓的“自发社”后来也统统正式化了。5月份中央召开省委书记会议，批评了中央农工部，特别是批评了对浙江问题的处理。1955年7月31日，中央召集各省委、市委、自治区党委书记召开有关“农业合作化”工作会议，毛主席作了《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的报告。报告系统阐明农业合作化的必要性和可能性，提出发展合作化必须注重质量，反对盲目追求数量，重申了自愿互利的原则，要求合作社要全面规划，有计划地发展。会上对中央农工部部长邓子恢作了不符合实际的批判，说他是“小脚女人”，是“右倾机会主义”，错误地否定了1953年和1955年春对农业合作社的两次整顿工作。我参加了这次会议。1955年8月6日，省委召开地、市委书记和地、市委农村工作部部长会议，传达和讨论毛泽东《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的报告，批判所谓“稳步发展”的做法，改变了原来的布置，提出了办社“翻一番”的指标。因此，我们在原有的基础上加快速度，合作化数字翻了番。1955年11月份，中共安徽省第三次代表会议召开，传达党的七届六中全会精神，动员安徽党组织全力贯彻并实现农业合作化的历史任务。会上批判“右倾机会主义”。此时，在左倾思想的指导下，农业合作化的发展速度就更快了，紧接着就开始大办“高级社”。由于“高级社”是在“初级社”的基础上办起来的，因此它比“初级社”的规模增大了，有的一百户，有

的几百户，最大的一千多户。政策性更强了，如：它以大队为核算单位，取消土地股份制，采取将劳动力“定底分”和“凭工记分”（多劳多得）的形式激励劳动者。由于上述原因，“高级社”发展得非常迅速，但与此同时也出现了发展不按计划、政策混乱等一系列问题。当时中央农工部不赞成办大的“高级社”，安徽的“高级社”办得都比较大，很多地方是“一乡办一社”。“小社”有“公益金”、“公积金”、“生产用费”三大项积累。并成“大社”后农民的实惠减少了，农民有意见了，这从当时老百姓中流行一句“难忘的1955年”（1955年“小社”多，虽然发展速度慢些，但农民的实惠多些）的话中也可反映出来。由于“高级社”没有经过试验，基础不好，加上发展速度较快，许多具体政策还没有研究清楚，因此在办“高级社”的过程中出现了很多问题。1956年上半年，有些地区出现“退社”现象。一些富裕农户入社时土地、耕牛均入了股，要求退社时土地没有了，他们只有拉牛“退社”。当初办合作社的政策是“入社自愿、退社自由”，实际上后来“退社”不自由了。对老百姓要求“退社”问题的处理，我们主要是说服教育。开始我亲自带人下去，我们通过开会、讲道理等形式，合情合理地处理。有些农民经过说服教育不退了；有的农民说服教育不行，就自行退了；有的农民“无理取闹”被处理了。但不少地方由于基层干部处理方式简单，引起一些要求“退社”农民的反感。当老百姓一有怨言，他们就与老百姓对立起来，激化了矛盾，出现抓人现象，严重违反政策。当时办的“高级社”相当于苏联的集体农庄。1955年下半年，我们办了一些集体农庄，如：凤阳有个集体农庄、定远有个“拂晓”集体农庄，这两个农庄都是模仿苏联办的“实验田”。后来有的“高级社”就发展成农场了。1956年底，农业合作化从“初级”到“高级”提前5到10年完成。

我认为，从安徽合作化运动的整个过程来看，开始还是能按政策



六安小庙乡农民踊跃地在参加合作社的合作书上盖章。

办事，群众的积极性也很高，搞得还好。办“高级社”时，由于批判了“右倾机会主义”思想，加快了发展速度（数字增加一倍），出现了一些问题，省委有责任。从我省1955年增产，1957年丰收的实际情况来看，合作社的确有很多好处，特别是抵御自然灾害能力比较强。那又为什么会出现这么多问题呢？主要原因是：1、指导思想左倾；2、政策界限不清，“初级社”的政策不适应“高级社”，挫伤了农民的积极性；3、速度太快，没有根据我省的实际情况，没有按中央《决议》提出“稳步前进”的方针和“自愿互助”的原则实施，出现了失控现象。

1955年9至12月，毛主席主持编辑了《中国农村的社会主义高

潮》一书，并为此书写了两篇序言和100多条按语。中册收集了安徽省委上报的“合作社一年翻身记”、“合作化的带头人陈学孟”、“只有合作化才能抵抗天灾”、“并社扩社的经验”、“一个值得推荐的模范支部”、“错误地解散十八个‘自发社’的教训”、“怎样制定一年的增产计划”、“多余劳动力找到了出路”、“带孩子的好办法”等九篇文章。

采访时间：2003年8月1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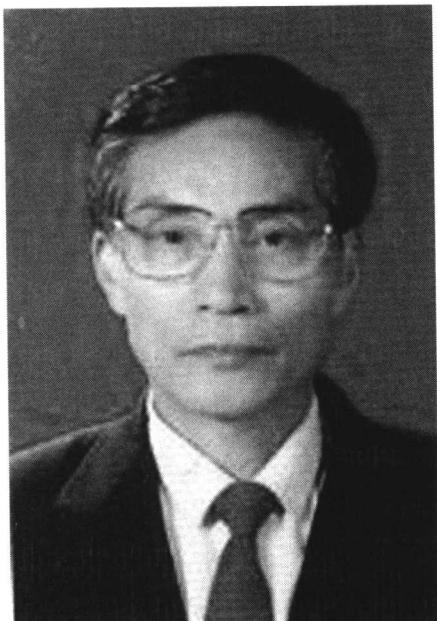
采访人：周言久、汪志敏

夏和朋、方晔

（方晔整理）

金玉言 口述

安徽土地改革和 农村改革的一些情况



我于1950年10月来安徽工作，1954年后，担任王光宇的秘书。就我所知谈谈安徽的土地改革工作和上世纪50年代关于农村发展、农村改革的一些情况。

1950年2月皖北区党委设立农委会，李世农同志兼任主任，石立志同志任主任，郑锐同志任秘书长，我是土改巡视团成员。全省大部分地区的土改是1950年冬开始的。整个进程非常顺利，没有出现争议。由于1950年淮北有些县，如凤台等沿淮地区发生水灾，土改工作延迟到

* 金玉言同志当年任王光宇同志秘书。

1951年冬开始,所以此项工作加上扫尾工作至1952年才全部完成。

我们党对土改工作很重视。解放后,为使农民真正成为国家的主人,党决定把土地分到农民手中。但一些党外民主人士对土改持有不同看法,原因是过去有钱人的土地给老百姓种,是要收取一定租金的。为了尽量求得共识,我们党吸纳一批著名的民主人士,组成土改参观团到正在土改的乡村去看看。记得上海的一些民主人士组成参观团来安徽砀山县参观土改工作,我随石立志主任来到了砀山,接触了参观团的民主人士。通过参观,他们亲身感受到土改的必要性以及了解到我们是怎样推翻封建主义,怎样打倒土豪劣绅,怎样分得地主、土豪田地的。所有这一切,就类似电影《白毛女》中的故事情节那样,地主、土豪劣绅在台上被批斗,台下的农民群情激昂。尽管党的政策不允许对他们动武,但是在场的农民无法控制情绪,有的拿着鞋底、有的拿着棍子冲到台上愤怒地朝地主、土豪打去。参观团成员的情绪也融入农民之中,他们不停地喊“打、打、再打”,我目睹了这个现场。

土改真正是一场“暴风骤雨”,农民的情绪难以控制,党的政策很难完整落实,所以工作队很怕地主、土豪自杀。当时土改工作队遇到的最大问题就是安全问题。为了防止意外,工作队所到之处,大都是男女合住一间屋,配备枪支。我省的土改运动开展得轰轰烈烈,违反政策,出现的问题比较少,这与土改工作队员的素质有密切关系。土改工作队主要由华东革大、华东大学、淮南行政干部学院3个学校的毕业学员组成。在滁县专区、巢湖专区、六安专区工作的土改工作队主要由华东革大的1000多名毕业生组成,当时称作华东干部队。他们具有较高的文化水平,又在学校进行了长时期的训练,他们自身素质很高,对土改相关政策掌握得比较透彻,对农村情况也比较熟悉,所以这些专区土改工作做得比较好。1952年1月省委成立后,设立农委。农委干部的文化程度也很高,大部分是革大、华大的毕业生,工